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3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兴业矿业 | 股票代码 | 00042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孙凯 | 张斌 | |
| 电话 | 0476-8833387 | 0476-8833387 | |
| 传真 | 0476-8833383 | 0476-8833383 | |
| 电子信箱 | sunkai5611@vip.sina.com | zhangbin197907@sohu.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4年 | 2013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2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元) | 1,159,387,326.29 | 826,904,500.12 | 826,904,500.12 | 40.21% | 884,503,067.74 | 884,503,067.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61,807,438.01 | 69,406,334.67 | 67,783,992.55 | 138.71% | 129,645,116.25 | 127,443,226.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0,899,529.47 | 70,078,448.55 | 70,078,448.55 | -55.91% | 131,141,951.71 | 131,141,951.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94,546,349.96 | 33,163,407.14 | 31,961,820.26 | -708.68% | 150,493,585.61 | 147,897,841.3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711 | 0.1441 | 0.1407 | 92.68% | 0.2691 | 0.26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711 | 0.1441 | 0.1407 | 92.68% | 0.2691 | 0.264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81% | 4.04% | 3.92% | 1.89% | 7.98% | 7.79% |
| | 2014年末 | 2013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2年末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元) | 3,932,942,135.82 | 4,257,847,847.53 | 4,712,678,852.64 | -16.55% | 3,325,557,016.29 | 3,779,534,261.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752,836,620.25 | 2,729,900,668.46 | 2,738,532,733.84 | 0.52% | 1,686,464,555.06 | 1,696,718,962.56 |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7,13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646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51% | 182,100,043 | 44,160,043 | 质押 | 159,040,000 |
| 甘肃西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44% | 92,165,899 | 92,165,899 | | |
|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1.70% | 69,819,097 | | 质押 | 34,900,000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泉州<2007-14号>资金信托 | 其他 | 1.65% | 9,873,600 | | | |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0.56% | 3,324,262 | | | |
| 中国建设银行-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4% | 1,999,978 | | | |
| 王祥福 | 境内自然人 | 0.33% | 1,955,265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0.29% | 1,708,438 | | | |
| 郑建成 | 境内自然人 | 0.28% | 1,643,934 | | | |
| 商浩 | 境内自然人 | 0.27% | 1,632,087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甘肃西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商浩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632,087股股份。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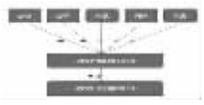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公司在宏观经济不景气、有色企业步履维艰的背景下,顺利完成年度经营计划。面对严峻的考验和压力,公司深入分析经营管理面临的问题和困难,对内,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努力提高生产质量,严抓安全管理,提升销售工作水平,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全面落实内控制度,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监督监控,保证了经营目标的实现;对外,公司不断寻找优质资源项目,扩大资源储备,拓宽融资渠道,加大融资力度,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优化资本结构,促进了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9,38.73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0.21%;实现利润总额16,508.84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98.09%;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6,180.74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38.71%;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首次实行日)起实施。

本公司按相关准则的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主要调整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影响金额 |
|---|---|---|---|
|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投资的调整 | 董事会审议 | 长期股权投资<br>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4,097,429.42 |

此外,本公司对在其他主体中权益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的要求进行了披露,采用该准则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

除以上影响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会计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

单位:人民币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净资产(2014年12月31日) | 本期净利润(合并日至会计期末) |
|---|---|---|
|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420,103,085.20 | -526,041.12 |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减少

| 单位名称 | 处置日账面净资产(2014年03月31日) | 本期净利润(期初至处置日) |
|---|---|---|
| 赤峰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9,990,138.16 | -6,324,148.15 |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1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九时在公司总部十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杨兵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丁春泽代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兴业矿业:201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兴业矿业: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86,981,501.76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8,698,150.1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剩余利润168,283,351.5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07,150,652.99元,扣除2013年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11,938,890.5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3,495,114.01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6,944,528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20(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938,890.56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51,556,223.45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201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与法律委员会推荐,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5年度会计报表、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审计费用:150万元人民币(其中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审议《兴业矿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注: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兴业矿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十、关于审议《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聘任审计监察部部长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李建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审计与法律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董事2015年度津贴的议案》

为于进一步调动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促使董事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定公司董事2015年度津贴标准为:

| 姓 名 | 职 务 | 是否在公司担任董事以外的管理职务 | 津贴(含税;万元/年) |
|---|---|---|---|
| 吉兴业 | 董事长 | 否 | 50 |
| 张旭东 | 董事 | 否 | 6 |
| 杨 兵 | 独立董事 | 否 | 0 |
| 丁春泽 | 独立董事 | 否 | 15 |
| 隋银祥 | 独立董事 | 否 | 15 |
| 吉兴军 | 董事 | 是 | 2 |
| 李建英 | 董事 | 是 | 2 |
| 董 永 | 董事 | 是 | 2 |
| 孙 凯 | 董事 | 是 | 2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在次年1月,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的考核指标与评价标准,结合董事履职情况,组织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及实际发放情况向董事会作专项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经理层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激励经理层勤勉尽责,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定经理层2015年度薪酬标准为:

| 姓 名 | 职 务 | 薪酬(含税;万元/年) |
|---|---|---|
| 吉兴军 | 总经理 | 30 |
| 董 永 | 副总经理 | 20 |
| 赵 飞 | 副总经理 | 22 |
| 杨大平 | 副总经理 | 25 |
| 孙 凯 | 副总经理 | 20 |
| 李学天 | 副总经理 | 15 |
| 张 斌 | 副总经理 | 15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在次年1月,根据《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制度确定的考核指标与评价标准,结合经理层履职情况,组织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及实际发放情况向董事会作专项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兴业矿业: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6)。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2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十时在公司总部十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其中:监事邵帅书面授权委托监事会主席李金良代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86,981,501.76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8,698,150.1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剩余利润168,283,351.5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07,150,652.99元,扣除2013年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11,938,890.5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3,495,114.01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6,944,528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20(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938,890.56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51,556,223.45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监事2015年度津贴的议案》

为于进一步调动监事的工作积极性,促使监事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经监事会组织的薪酬与考核工作小组审议,确定监事2015年度津贴标准为:

| 姓 名 | 职 务 | 津贴(含税;万元/年) |
|---|---|---|
| 李金良 | 监事会主席 | 24 |
| 连瑞芹 | 监事 | 2 |
| 邵 帅 | 监事 | 2 |

监事会将在次年1月组织成立薪酬与考核工作小组,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的考核指标与评价标准,结合监事履职情况,组织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及实际发放情况向监事会作专项汇报。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5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

根据 2014 年 9月29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4 年 10月16日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解决与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增加公司的矿产资源储备,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根据兴业集团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的承诺,经与兴业集团协商,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兴业集团持有的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河时代”)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为 12,000.00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0月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并于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上述收购完成后,因本公司持有唐河时代100%的股权,唐河时代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 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二、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所有者权益项目的累计影响数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追溯调整后 | 追溯调整前 | 影响 |
|---|---|---|---|
| 股本 | 596,944,528.00 | 596,944,528.00 | - |
| 资本公积 | 1,556,102,419.33 | 1,535,602,419.33 | 20,500,000.00 |
| 专项储备 | 29,531,618.05 | 29,531,618.05 | - |
| 盈余公积 | 107,115,674.71 | 107,115,674.71 | - |
| 未分配利润 | 448,838,493.75 | 460,706,428.37 | -11,867,934.6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738,532,733.84 | 2,729,900,668.46 | 8,632,065.38 |
| 少数股东权益 | 601,519.59 | 601,519.59 | - |
| 股东权益合计 | 2,739,134,253.43 | 2,730,502,188.05 | 8,632,065.38 |

2、对201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追溯调整后 | 追溯调整前 | 影 响 |
|---|---|---|---|
| 营业收入 | 826,904,500.12 | 826,904,500.12 | - |
| 营业成本 | 469,913,630.25 | 469,913,630.25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890,498.10 | 7,890,498.10 | - |
| 销售费用 | 25,066,470.88 | 25,066,470.88 | - |
| 管理费用 | 169,157,322.01 | 167,530,835.65 | 1,626,486.36 |
| 财务费用 | 56,779,052.31 | 56,778,798.40 | 253.9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9,534,015.88 | 29,046,192.65 | 487,823.23 |
| 投资收益 | 15,749,150.00 | 15,749,150.00 | - |
| 营业利润 | 84,312,660.69 | 86,427,224.19 | -2,114,563.50 |
| 营业外收入 | 349,124.45 | 349,124.45 | - |
| 营业外支出 | 1,323,125.89 | 1,323,125.89 | - |
| 利润总额 | 83,338,659.25 | 85,453,222.75 | -2,114,563.50 |
| 所得税费用 | 34,994,109.83 | 35,486,331.21 | -492,221.38 |
| 净利润 | 48,344,549.42 | 49,966,891.54 | -1,622,342.1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67,783,992.55 | 69,406,334.67 | -1,622,342.12 |
| 少数股东损益 | -19,439,443.13 | -19,439,443.13 | - |

3、对 2013 年1月1日合并所有者权益项目的累计影响数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追溯调整后 | 追溯调整前 | 影响 |
|---|---|---|---|
| 股本 | 437,942,869.00 | 437,942,869.00 | - |
| 资本公积 | 690,899,794.69 | 670,399,794.69 | 20,500,000.00 |
| 专项储备 | 20,583,836.54 | 20,583,836.54 | - |
| 盈余公积 | 98,152,993.87 | 98,152,993.87 | - |
| 未分配利润 | 449,139,468.46 | 459,385,060.96 | -10,245,592.5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96,718,962.56 | 1,686,464,555.06 | 10,254,407.50 |
| 少数股东权益 | 18,560,104.41 | 18,560,104.41 | - |
| 股东权益合计 | 1,715,279,066.97 | 1,705,024,659.47 | 10,254,407.50 |

三、董事会关于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的说明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依据充分, 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四、独立董事关于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依据充分, 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五、监事会关于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的说明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依据充分, 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6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为提高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矿业”或“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 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金额

使用合计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进行风险可控的投资理财,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公司委托理财的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兴业矿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风险控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业矿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核算管理、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意见

就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认为:

1、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并制定了专门的《兴业矿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等风险可控的产品品种, 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收益相对稳定。

4、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

七、备查文件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5-24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杨兵 | 独立董事 | 出差 | 丁春泽 |

公司负责人吉兴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艳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元) | 226,795,987.45 | 226,741,310.14 | 226,741,310.14 | 0.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838,644.45 | 116,523,452.69 | 116,120,476.30 | -93.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769,203.27 | -16,669,886.11 | -16,669,886.11 | 152.6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556,676.59 | -78,074,792.31 | -78,858,881.92 | 94.2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31 | 0.1952 | 0.1945 | -93.2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31 | 0.1952 | 0.1945 | -93.2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8% | 4.18% | 4.16% | -3.8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总资产(元) | 4,024,800,673.24 | 3,932,942,135.82 | 3,932,942,135.82 | 2.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764,060,410.17 | 2,752,836,620.25 | 2,752,836,620.25 | 0.41%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60,816.60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5,00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0.00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0.0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0.00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0.00 | |
| 债务重组损益 | 0.00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0.00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249,384.71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543.79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10,186.28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0.00 | |
| 合计 | -930,558.82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4,118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51% | 182,100,043 | 44,160,043 | 质押 | 159,040,000 |
| 甘肃西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44% | 92,165,899 | 92,165,899 | 质押 | 34,900,000 |
|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1.70% | 69,819,097 | | |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泉州<2007-14号>资金信托 | 其他 | 1.65% | 9,873,500 | | | |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0.56% | 3,324,262 | | | |
| 陶秋琴 | 境内自然人 | 0.52% | 3,094,918 | | | |
| 钱仁妹 | 境内自然人 | 0.41% | 2,473,700 | | | |
| 王祥福 | 境内自然人 | 0.33% | 1,955,265 | | | |
| 商浩 | 境内自然人 | 0.31% | 1,832,387 | | | |
| 郑建成 | 境内自然人 | 0.28% | 1,643,934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59,058,569 | 人民币普通股 | 159,058,569 |
|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69,819,097 | 人民币普通股 | 69,819,097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泉州<2007-14号>资金信托 | 9,873,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9,873,500 |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324,262 | 人民币普通股 | 3,324,262 |
| 陶秋琴 | 3,094,918 | 人民币普通股 | 3,094,918 |
| 钱仁妹 | 2,473,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473,700 |
| 王祥福 | 1,955,265 | 人民币普通股 | 1,955,265 |
| 商浩 | 1,832,387 | 人民币普通股 | 1,832,387 |
| 郑建成 | 1,643,934 | 人民币普通股 | 1,643,934 |
| 王少华 | 1,333,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33,6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陶秋琴、钱仁妹及商浩分别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094,918 股、2,473,700股及1,802,387股股份。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注释 | 期末数 | 年初数 | 变动幅度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注1 | 378,525.00 | 101,900.00 | 271.47% |
| 应收票据 | 注2 | 64,085,300.00 | 41,029,620.76 | 56.19% |
| 预付账款 | 注3 | 26,034,812.96 | 51,599,072.99 | -49.54% |
| 应收利息 | 注4 | | 209,000.00 | -100.00% |
| 存货 | 注5 | 380,808,189.72 | 279,905,355.68 | 36.05% |
| 其他流动资产 | 注6 | 71,993,942.64 | 42,303,513.21 | 70.18% |
| 工程物资 | 注7 | 1,705,305.38 | 2,940,478.96 | -42.0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注8 | 602,375.00 | 384,000.00 | 56.87% |
| 应付票据 | 注9 | 170,070,683.64 | | 10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注10 | 10,060,950.31 | 19,985,005.46 | -49.66% |
| 应交税费 | 注11 | 58,917,906.73 | 28,555,151.73 | 106.33% |
| 其他流动负债 | 注12 | 266,602.95 | 812,737.29 | -67.20% |
| 利润表项目 |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幅度 |
| 销售费用 | 注13 | 931,067.85 | 66,603.15 | 1297.93% |
| 财务费用 | 注14 | 10,676,682.42 | 7,231,481.12 | 47.64% |
| 资产减值损失 | 注15 | 7,597,733.15 | 12,565,386.19 | -39.53% |
| 投资收益 | 注16 | -1,307,634.71 | 131,939,185.14 | -100.99% |
| 利润总额 | | 12,371,871.27 | 108,494,005.89 | -88.60% |
| 营业外收入 | 注17 | 91,780.00 | 226,348.54 | -59.45% |
| 营业外支出 | 注18 | 83,140.39 | 11,319.08 | 634.52%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幅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注19 | -4,556,676.59 | -78,858,881.92 | 94.2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注20 | 6,203,344.42 | -446,526.33 | 1489.24% |
| 现金